

**太元****UDL HOLDINGS LIMITED****太元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0)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  
股份數目<sup>1</sup>本人／吾等<sup>2</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太元集團有限公司股本之登記股東，茲委任<sup>3</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84號觀塘帝盛酒店1樓宴會廳1-2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本人／吾等指示代表就下列決議案按相關空格中以「✓」表示之意向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如無作出任何指示，則代表可自行酌情決定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4</sup>	反對 <sup>4</sup>
考慮及批准股份合併(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之通函)。		

日期： \_\_\_\_\_

簽署<sup>5</sup>： \_\_\_\_\_

## 附註：

- 倘閣下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寫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之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倘未有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代表。每名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會議並為其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下之方格內加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下之方格內加上「✓」號。如未有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就在大會上正式提呈而未有載於召開大會通告之任何決議案而言，閣下之代表亦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獲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該公司之印鑑，或經由其法定代表、董事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
- 填妥及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相關授權書(如有)及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